

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6 元（含税），同时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 股，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转增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和每股转增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73,901,566.26元，2023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1,105,410.29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6元（含税）。截至2024年4

月26日，公司总股本69,310,328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718,937股后的剩余股份总数为68,591,39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5,501,654.37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9.84%。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4.8股。截至2024年4月26日，公司总股本69,310,328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718,937股后的剩余股份总数为68,591,391股，以此计算合计转增32,923,867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02,234,195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为准）。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发生变化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转增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和每股转增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修改注册资本、章程及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和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